

# 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函

會址：斗六市雲林路2段211號6樓之10.11

電話：(05)5354088

傳真：(05)5332336

E-mail：ylcm@seed.net.tw

承辦人：江佩容

受文者：本會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13 日

發文字號：(109)雲縣中醫邦字第 154 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乙件

主旨：轉知有關 108 年度「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申請醫療費用分列項目表」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09 年 5 月 8 日(109)全聯醫總富字第 0417 號書函暨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109 年 4 月 28 日健保醫字第 1090075618 號書函辦理。

理事長黃上邦

副本

檔  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  
全國聯合會

109.5.04

收文第A0517號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書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
傳真：(02)27069043

承辦人及電話：黃怡娟(02)27065866轉2616

電子信箱：A110785@nhi.gov.tw

220

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1段33號11樓之2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109007561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108年度「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申請醫療費用分列項目表」(下稱分列項目表)，業已產製完成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資料業請貴組承辦人先行檢測無誤在案，請配合於109年4月底前，將資料上傳至本署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(VPN)供查詢下載，並提供媒體檔案予財政部高雄國稅局，同時完成關檔作業。

二、自102年起分列項目表可透過下列途徑提供特約醫事服務機構，為推動無紙化作業，請貴組加強輔導院所改至VPN查詢及下載分列項目表。

(一)特約醫事服務機構自行至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(VPN)查詢及下載(路徑:VPN/醫療費用支付/報稅參考檔查詢下載)。

(二)依個別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需要，由貴組寄發紙本文件。

三、108年度分列項目表修訂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私立醫療機構單純更換負責人，未變更機構代碼者，以「費用年月」為基準拆分不同負責人之費用資料，並於註二6.增列「負責人變更當月(費用年月)及無法拆分不同負責人之費用資料，均列屬新簽約負責人」文字。



(二)代辦長照司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追扣與補付  
費用點數單獨列示，於註二1.核定點數後呈現。

正本：本署各分區業務組

副本：財政部賦稅署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  
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  
協會、本署資訊組、本署財務組

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